

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经全体董事同意，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10:00 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毛飞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表决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，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将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登载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